|  |  |
| --- | --- |
| ICS | 65.020.01 |
| CCS | B 0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XXXXX—XXXX



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agricultural market information release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SAC/TC 424）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等。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的基本原则、内容要求、信息发布与维护等。

本文件适用农产品市场信息及分析预测结果和报告的信息发布。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100 国际单位制及其应用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4889 数据的统计处理和解释 正态分布均值和方差的估计与检验

GB/T 7714 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GB/T 10092 数据的统计处理和解释 测试结果的多重比较

GB/T 35873 农产品市场信息采集与质量控制规范

GB/T 37802 农田信息监测点选址要求和监测规范

NY/T 2137 农产品市场信息分类与计算机编码

*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农产品市场信息 agricultural market information

有关农产品的生产、消费、供给、需求、销售、价格、质量、库存、贸易等反映农产品市场经营活动及其发展变化特征的信息，以及这些信息的变化规律的统计、分析、预测和评论。

信息发布 information release

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电话、网络、新媒体等各种新闻媒体和通信工具，向社会公众发布、传输有关方面信息的服务活动。

信息质量控制 information quality control

使发布信息的质量达到规定要求所采取的操作技术和活动。

信息发布主体 information release unit

具备信息监测、分析、发布条件或资质，实施信息发布活动的单位或个人。

* 1. 基本原则
     1. 真实性

发布的信息应有真实、准确、可靠的信息来源，以及客观、及时的信息采集和调查分析。

* + 1. 完整性

发布的信息包括的要素应完整，必要项不能缺失。

* + 1. 客观性

信息分析和发布行为应遵循系统、科学、独立、公开、透明原则。发布的信息应客观反映农产品市场实际发展趋势和特征，预测信息应符合逻辑规律。

* + 1. 合法性

发布的信息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应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 + 1. 专业性

信息发布主体应有必备的专业人员和设施，有合法稳定的信息来源，有完成信息采集、数据清洗和勘误、数据统计分析、研究报告撰写、结果检验等行为流程的专业保障。

* + 1. 时效性

信息的发布应及时，对当前或之后一段时期的农产品生产经营活动具有参考价值。

* 1. 内容要求
     1. 总体要求
        1. 发布内容，应建立在科学、合理、可追溯的分析判断基础上，描述符合事实，推理有理有据，不应包含主观揣测、容易引起市场误判的内容。
        2. 发布的内容，结构要素应包括标题、分析、数据、信息来源、发布时间等内容。信息要素应包含农产品品种、所在区域、所在时期、信息来源、发布主体等。
        3. 发布的信息，标题与内容应密切相关，不应片面、缩小或放大。
        4. 涉及的地名应符合GB/T 2260要求，产品品种名称应符合NY/T 2137的要求。
     2. 内容范围
        1. 内容范围包括价格行情、供求信息、质量安全信息、国内外价格走势的实时监测信息，以及基于历史数据的统计分析、实时监测数据的分析和展示、未来发展趋势的预测和展望。
        2. 品种范围包括单个、大类或全部农产品。区域范围包括地方、区域、全国、世界的农产品信息。
     3. 资料来源
        1. 发布信息所采用的原始数据和资料，应来源于相关管理部门发布的法定数据，或按照相关标准规范监测或调研获得的数据。
        2. 自行监测和调研数据，应采用定点监测与定期普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基于全面、翔实的信息调查，经过信息采集、审核、分析评估等规范化程序。市场信息采集应符合GB/T 35873的要求，生产信息采集应符合GB/T 37802的要求，涉及的计量单位应符合GB 3100的要求。
        3. 获得的原始数据应进行数据清洗和质量控制，确保获得的数据质量符合要求。
        4. 冠以“中国”“国家”“全国”等字样的信息发布，采用的数据覆盖面应能够准确有效地反映全国市场情况；冠以区域性名称的，采用的数据覆盖面应能够准确有效地反映该区域市场情况。
     4. 信息分析
        1. 分析方法

数据分析应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可采取经济学、社会学、生物学等领域的常用分析方法。

信息分析应经过规范化的信息处理、智能化的模型分析、专家会商和结果校验等流程。

信息分析过程应做到以客观数据资料为根本，经过分析师和专家独立思考得出公正结论，分析结果不应受到干扰。

* + - 1. 结果检验

分析结果应真实、可靠。开展统计和预测分析的，结果应通过显著性检验和逻辑性检验，符合GB/T 10092、GB/T 4889的要求。

数据分析结果应符合农业生产、历史发展和经济运行的一般规律。

* + 1. 信息引用与转发
       1. 引用与转发信息应当注明原发布机构、发布时间和作者，信息来源标注按GB/T 7714的要求执行。
       2. 全文转发时，应保持原貌，不应歪曲、篡改标题原意和结论；部分引用时，应忠于原文，不应断章取义、片面曲解。
  1. 信息发布与维护
     1. 发布主体
        1. 行政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个人等，可作为农产品市场信息的发布主体。
        2. 发布主体应具备农产品市场分析相关技术条件，具有信息获取与分析的能力，能够科学分析研判农产品市场形势。
        3. 发布主体应当具有相关从业经验和技能的分析师团队，建立专家会商制度，负责对发布信息的审核把关。
        4. 国家法律法规已经明确发布权限的信息内容，应由受权主体发布。
        5. 因发布农产品市场信息受到县级以上行政管理部门警告以上处罚3次及以上的，不应作为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主体。
     2. 发布方式
        1. 应建立严格的信息发布内容和流程审核制度，确定信息的发布主体、发送范围、发布途径和发布时效。
        2. 完成审核流程的农产品市场信息，应采用快速、多样化的途径，及时对外发布。
        3. 在内容和流程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政府有关管理部门可以以国家、地方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的名义以新闻发布会、研究报告、白皮书、公告等形式举行官方信息发布，学术研究机构可以以科学研究、学术交流、成果交流的形式进行农产品市场信息研究的学术发布，商业机构可以以研究报告、专题会的形式进行商业发布，新闻传播机构可以以新闻报道的形式进行新闻发布。
     3. 信息维护
        1. 信息发布主体应对发布的信息进行跟踪，对信息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
        2. 信息发布主体应及时回应公众对发布信息的关切、质疑、问询。
        3. 对发现的错误，信息发布主体应及时勘误，修改或删除发布的信息。
        4. 信息发布主体要对发布的信息被其他主体转发和引用进行监测，并监督信息引用合规。
     4. 质量控制
        1. 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应采用实名化的方式，要求信息发布主体提供真实身份信息。
        2. 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应进行质量控制。信息发布渠道和平台，应建立安全可控的技术保障措施，确保信息不被篡改。应建立信息监测、评估、反馈机制，设置便捷的投诉举报入口，及时受理处置公众投诉。
        3. 国家和地方有关管理部门，应当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公共信息巡查、应急处置等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维护农产品市场稳定。应建立农产品市场信息服务监控机制和信用档案，对违规机构进行处罚，维护信息的权威性和公信力。

参考文献

1.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92号）
2. 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指数行为管理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3号
3.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2021
4.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令（第1号）
5. 互联网群组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017
6. 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016
7. 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令（第5号）
8. GB/T 22568-2008 公共地震信息发布
9. GB/T 32703-2016 预包装类电子商务交易产品质量信息发布通则
10. GB/T 34417-2017 服务信息公开规范
11. GB/T 40290-2021 跨境电子商务 进口商品信息发布规范
12. 网络短视频平台管理规范，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2019
13. 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2019